

中共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

沪电信院委〔2025〕26号

关于郭华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，教学单位、职能部门：

经党委研究，决定：

郭华同志任机械与能源工程学院党总支副书记、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荆筱槐同志任马克思主义学院直属党支部副书记、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徐征同志任发展规划与质量管理处处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马振鹏同志任人事处副处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25年10月11日

中共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10月11日印发